

Nokia 1681c

用戶指南

CE 0434 合格聲明書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聲明產品 RH-118 符合 1999/5/EC 指令的必要需求及其他相關規定。此聲明書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文可在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 中找到。

© 2008 Nokia. 版權所有。

Nokia、Nokia Connecting People 與 Navi 是 Nokia Corporation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Nokia tune（諾基亞音調）是 Nokia Corporation 的聲音標記。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未取得 Nokia 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送、散佈或儲存全部或部分的內容。

美國專利號碼 5818437 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T9 文字輸入軟體 Copyright © 1997-2008。Tegic Communications, Inc. 版權所有。



包含 RSA Security 的 RSA BSAFE 密碼編譯或安全協定軟體。



Java 和所有以 Java 為基礎的標誌皆是 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i) for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in connection with information which has been encoded in compliance with the MPEG-4 Visual Standar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 (ii) for use in connection with MPEG-4 video provided by a licensed video provider. No license is

2 Copyright © 2008 Nokia.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including that related to promotional, internal, and commercial uses,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

本產品取得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授權，(i) 供私人和非商業使用於消費者以 MPEG-4 Visual Standard 編碼之資訊所從事之私人和非商業活動，並且 (ii) 使用於授權影片供應商提供之 MPEG-4 影片。對於任何其他用途，並不提供或暗示任何授權。其他關於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的資訊可以從 MPEG LA, LLC. 取得。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Nokia 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Nokia 保留對本文件中所描述產品進行改變和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在適用法律所允許之最大範圍內，不論是什麼情況，包括發生資料或收入損失或任何特殊、附隨、衍生性

或間接之損害，無論其發生原因為何，NOKIA 或其認可供應商都毋需承擔任何損害之責任。

本文件之內容係依「現況」提供。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

NOKIA 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參閱 www.nokia.com.tw。

特定產品和應用程式以及產品服務的取得依地區而有所不同。如需詳細資訊及可用的語言選項，請洽詢當地的 Nokia 經銷商。

裝置中所提供的協力廠商應用程式，可能為非 Nokia 分公司或與 Nokia 無關之個人或實體所建立與擁有。Nokia 並未擁有這些協力廠商應用程式的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因此舉凡此類應用程式的任何終端用戶支援、功能完整性或在應用程式或其素材中所呈現的資

訊，Nokia 恕不負責。Nokia 無法為這些協力廠商應用程式提供任何保證。

使用應用程式即表示「貴用戶」明瞭此應用程式係依現況提供，在適用法律所允許之最大範圍內，不提供任何保證，不論其為明示或默示。「貴用戶」同時亦明瞭 Nokia 與其分公司均不提供任何陳述或保證，不論其為明示或默示，包含但不限於對商業適售性或特定用途之適用性的保證，也不保證此應用程式不會侵犯任何協力廠商的專利、著作權、商標或其他權利。

出口管制

本裝置可能包含受到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出口法律與條例所規範的商品、技術或軟體。禁止在違反法律的情況下進行轉移。

產品名稱/型號	Nokia 1681c 行動電話
額定電壓/頻率	3.7 V, GSM 900, 1800 MHz,
總額定消耗電功率	GSM 900: 2W; GSM 1800: 1W
製造年份/製造號碼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年份及 IMEI 號碼
生產國別或地區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國別
警語	減少電磁波干擾影響 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功能規格	符合 GSM 行動電話標準
使用方法/注意事項	請參照用戶指南及其注意事項說明
緊急處理方法	請參照用戶指南中的緊急處理方法
製造廠商	Nokia Corporation
進口、代理廠商 名稱、地址及電話	台灣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 +886-2-27199998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00 號10 樓

目錄

安全規定	9	詞組輸入	28
概述	14	開啓和關閉智慧型英文 輸入法	29
保密碼	14	傳統英文輸入法	29
Nokia 網站支援	15	智慧型英文輸入法	30
1. 快速入門指南	16	編寫文字小秘訣	31
安裝 SIM 卡和電池	16	5. 功能表功能	32
電池充電	17	訊息	32
正常的操作姿勢	18	文字與多媒體訊息 設定	33
2. 您的手機	20	文字訊息	34
按鍵和組件	20	多媒體訊息	35
開啓或關閉手機	21	建立文字和多媒體 訊息	35
待機模式	22	快顯訊息	37
鍵盤鎖	22	即時訊息	37
3. 通話功能	24	語音簡訊	38
撥打與接聽電話	24	語音簡訊	39
喇叭	24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39
4. 輸入法	25	通訊錄	40
輸入法	25		
注音輸入法	27		

目 錄

通話記錄	43	瀏覽器外觀設定	59
設定	44	服務信箱	60
操作模式	44	瀏覽器安全	60
提示音設定	45	SIM 卡服務	60
我的快捷操作	45	6. 電池	61
通話與手機設定	46	電池與充電器資訊	61
螢幕顯示設定	46	Nokia 電池驗證原則	64
時間和日期設定	47	7. Nokia 原廠週邊	
連線方式	47	產品	67
資料傳輸	48	電池	68
行動週邊產品設定	49	照顧與維修	69
組態設定	49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	
系統業者功能表	50	處理方法	71
多媒體資料	51	索引	79
影音工具	52		
錄音機	52		
電子秘書	52		
鬧鐘	52		
行事曆	54		
待辦事項	55		
字典	55		
應用程式	56		
網路	57		
服務連線	57		

安全規定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有關更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用戶指南。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啟動本裝置。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為首要顧慮。



干擾

所有的無線裝置都可能會受到干擾，並影響其效能。

安全規定



在受限制的區域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飛機上、接近醫療儀器、加油站、化學物質或爆破區域，請關閉本裝置。



使用合格的維修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能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行動週邊產品與電池

請只使用經過認可的行動週邊產品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防水功能

您的裝置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 關於本裝置

本指南所述的手機，業經認證適用於 **GSM 900** 和 **1800** 網路系統。如需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使用本手機的功能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他人隱私權和包括版權在內的合法權利。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鈴聲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遭到複製、修改或傳送。



警告：您必須先啟動手機，才能使用手機中的各項功能（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機。

對於手機中儲存的所有重要資訊，請記得製作備份或保留手寫記錄。

■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提供商的服務才能使用手機。許多功能都需要特定系統服務的支援。並非所有系統都提供這些服務；有些系統可能會要求您先與服務提供商達成特定的協議，才能使用這些系統服務。服務提供商會提供說明，並解釋各項收費標準。部分系統

安全規定

可能有所限制，因而影響您使用系統服務的方式。例如：有些系統可能無法支援所有語言中的字元和服務。

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裝置中的某些功能。在這種情況下，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裝置的功能表上。您的裝置也可能經過特殊的設定，例如功能表名稱、功能表順序和圖示的變更。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本手機支援執行 **TCP/IP** 通訊協定的 **WAP 2.0** 通訊協定（**HTTP** 和 **SSL**）。本手機的部分功能（例如：**MMS**、遠端同步化以及以瀏覽器存取網際網路）必須受到系統支援才可使用。

■ 共用記憶體

本裝置中的下列功能會共用記憶體：多媒體訊息（**MMS**）、電子郵件應用程式、即時訊息。使用其中一項或多項功能都會減少其他功能可共用的記憶體容量。本裝置可能會在您嘗試使用共用記憶體的功能

時，顯示記憶體已滿的訊息。在這種情況下，請先刪除一些共用記憶體中所儲存的資訊或項目，然後再繼續使用記憶體。

概述

■ 保密碼

此保密碼隨手機一起提供，可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手機。您可建立並變更密碼，並將手機設為要求輸入密碼。

隨 SIM 卡一併提供的這組 PIN 碼，可以防止晶片卡被非法使用。某些特定服務則需要 SIM 卡隨附之 PIN2 碼才能使用。如果連續輸入錯誤的 PIN2 碼三次，會要求您輸入 PUK 或 PUK2 碼（個人解鎖碼）。如果您沒有該碼，請與您的服務提供商聯絡。

存取 SIM 卡的安全模組資訊時需要輸入模組 PIN 碼。使用數位簽名時需要輸入簽名 PIN 碼。使用通話限制時，必須輸入限制密碼。

請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設定手機如何使用密碼與安全設定。

■ Nokia 網站支援

請查看 www.nokia.com.tw/support 或您當地的 Nokia 網站，以取得與您 Nokia 產品相關的《用戶指南》最新版本、新增資訊、下載以及服務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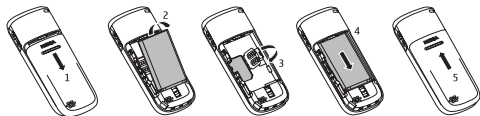
1. 快速入門指南

■ 安裝 SIM 卡和電池

如需瞭解是否可使用 **SIM** 卡服務及其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 **SIM** 卡供應商。這可能會是您的服務提供商或其他廠商。



注意：取下外殼前，請務必關閉手機電源，並中斷與充電器及任何其他裝置的連接。更換外殼時，請避免碰觸到電子零件。保存及使用本裝置時，請務必將外殼裝好。



1. 若要取下外殼，請按住手機背面外殼往手機底端滑動(1)。

2. 取出電池 (2) 並插入 SIM 卡 (3)。
3. 插入電池 (4)，然後替換背面外殼 (5)。



請注意：您的行動電話並不支援 5 伏特的 SIM 卡。

■ 電池充電



警告：請只搭配 Nokia 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來使用此特定型號。使用其他類型可能會造成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在使用任何充電器為本裝置充電之前，請檢查充電器的型號¹。本裝置必須搭配 AC-3 充電器使用。

本手機使用 BL-5CA 電池。

-
1. 充電器的型號會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相異。例如：AC-3 充電器的型號可能為 AC-3C、AC-3U 或 AC-3X 等。

快速入門指南

如需經認可的合格行動週邊產品之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中斷任何行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不要拉扯電源線。

1. 將充電器插入牆上的插座。
2. 將充電器導線插入手機的充電器插孔。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符號，或者您才能夠撥打電話。

■ 正常的操作姿勢

本手機具有隱藏式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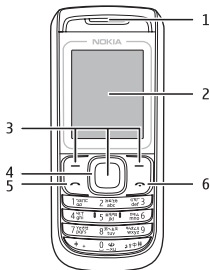
注意：與使用其他無線傳輸裝置一樣，若使用天線時請避免不必要的碰觸。例如：在通話期間請避免碰觸手機天線。碰觸傳輸或接收的天線會影響無線通訊品質，並且會使電池耗損量高於一般需要，並可能減短電池使用壽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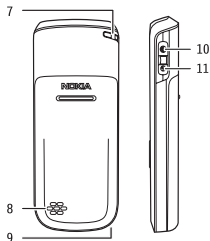
2. 您的手機

■ 按鍵和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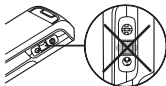
- 聽筒 (1)
- 螢幕 (2)
- 選擇鍵 (3)
- Navi™ 鍵：以下簡稱為導覽鍵 (4)。
- 通話鍵 (5)
- 結束鍵和電源鍵 (6)



- 手機吊飾孔 (7)
- 喇叭 (8)
- 麥克風 (9)
- 耳機插孔 (10)
- 充電器插孔 (11)



請注意：非合格之維修人員，請勿碰觸接頭。



■ 開啓或關閉手機

若要開機或關機，請按住電源鍵。請參閱第 20 頁的「按鍵和組件」。

■ 待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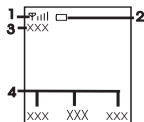
當手機已開機完畢，在您尚未輸入任何字元前，手機就會進入待機模式：

系統訊號強度 (1)

電池電量 (2)

系統名稱或系統業者標誌 (3)

選擇鍵功能 (4)



左選擇鍵為捷徑，可供您查看您個人快捷鍵清單中的功能。觀看清單時，請選取操作>選擇操作以觀看您可新增至選項清單的可用功能，選取組織以重新整理捷徑清單上的功能。

■ 鍵盤鎖

選取功能表並快速按下 * 鎖住鍵盤以避免意外按壓鍵盤。在鍵盤鎖住時，您可以按通話鍵接聽電話。當通話結束或拒絕來電時，鍵盤會自動上鎖。若要解除按鍵鎖，請選取開鎖並快速按下 *。

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 > 自動鍵盤鎖 > 開可設定當手機處於待機模式時，鍵盤在預設時間延遲後自動上鎖。

當鍵盤鎖啟動時，您也許可以撥打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3. 通話功能

■撥打與接聽電話

若要撥打電話，請輸入電話號碼，若有需要，亦請輸入區碼。若有需要，也請輸入國碼。按通話鍵可撥出號碼。往右捲動或往左捲動導覽鍵，可在通話期間增加或降低聽筒或耳機音量。

若要接聽來電，請按通話鍵。要拒絕來電，請按一下結束鍵。

■喇叭

若有相關裝置，您可選取喇叭或普通，在通話期間使用喇叭或聽筒。



警告：使用喇叭功能時，請勿將手機拿到耳朵旁，因為音量可能會過大。

4. 輸入法

手機已根據其銷售市場預設可用的輸入法。

本手機支援繁體中文輸入法。

若要在輸入文字時切換編寫語言，請按住 #，並選取書寫語言和想要的語言

■ 輸入法

螢幕上方會顯示輸入法指示符號：

注音	ㄅ ㄆ ㄇ ㄊ
筆劃	一 丨 丿 ㇏
大寫	ABC Abc
小寫	abc
數字輸入	123

輸入法

並非所有輸入法皆可隨時使用。請務必檢查指示符號，查看正在使用何種輸入法。

若要在編寫文字時切換可使用的輸入法，請重複按下 **#**，直到指示符號顯示您想要使用的輸入法。

■ 注音輸入法

下表顯示注音符號和聲調在鍵盤上的對應方式，以及必須按下的按鍵次數：

按鍵	一次	兩次	三次	四次	五次
1	ㄅ	ㄆ	ㄇ	ㄋ	
2	ㄆ	ㄇ	ㄋ	ㄌ	
3	ㄏ	ㄏ	ㄏ		
4	ㄣ	ㄣ	ㄣ		
5	ㄨ	ㄨ	ㄨ	ㄨ	
6	ㄩ	ㄩ	ㄩ		
7	ㄩ	ㄩ	ㄩ	ㄩ	
8	ㄩ	ㄩ	ㄩ	ㄩ	
9	ㄩ	ㄩ	ㄩ	ㄩ	ㄩ
0	一	ㄨ	ㄩ		
*		ㄨ	ㄩ	ㄩ	ㄩ

輸入法

若要使用注音輸入法：

1. 重複按下對應的數字鍵，直到出現您所要的注音符號。重複按 *，直到取得所要的聲調。
2. 捲動到您要的中文字，並選取**確認**。

■ 詞組輸入

您一次最多可輸入七個字的中文詞組。

1. 按下對應的數字鍵，可輸入詞組中第一個字元的音節或注音符號。
2. 若有需要，請重複按 * 輸入字元的聲調。
3. 輸入下個中文字的音節或注音符號。
4. 若有需要，請重複步驟 2 及 3，輸入詞組中所有字元的第一個注音符號。
5. 捲動候選清單中找到您想要的詞組，並選取**確認**。

並非所有詞組都儲存於您的手機中。在未顯示輸入符號或智慧輸入法清單時，若要建立少於七個字的詞組，請選取操作 > 用戶詞組 > 增加。資料庫已滿時，新的詞組會取代長時間未使用的詞組。

■ 開啓和關閉智慧型英文輸入法

您可使用傳統或智慧型輸入法輸入英文。

以英文編寫文字時，若要開啓或關閉智慧型文字輸入法，請按住 #，並選取啓動預測或關閉預測。

■ 傳統英文輸入法

重複按數字鍵 1 到 9，直到出現所要的字元。

數字鍵包含的可用字元不一定都會印在按鍵上。可用的字元須視所選取的書寫語言而定。

如果所要的下一個字母與目前出現的字母位於相同的按鍵，請等到游標出現，或往右捲動，再輸入字母即可。

輸入法

數字鍵 **1** 包含最常用的標點符號和特殊字元。

若要插入空格，請按 **0**。

■ 智慧型英文輸入法

智慧型英文輸入法以內建字典為選字依據，您還可以在字典中加入新字彙。

1. 請使用 **2** 到 **9** 鍵開始輸入英文字。請一次按一個按鍵輸入一個字母。
2. 完成編寫單字且文字正確無誤時，請按 **0** 加入空格以確認該字拼法。

如果單字不正確，請重複按下 *****，直到出現想要的單字為止，接著再確認拼法。

如果單字後出現 **?** 字元，則表示字典中沒有您要輸入的單字。若要將該單字新增至字典，請選取拼寫。手機會顯示輸入的字母。使用傳統文字輸入法完成輸入該字，並選取儲存。

■ 編寫文字小秘訣

您也可以使用以下功能來編寫文字：

- 若要在未顯示輸入符號時插入數字，請按住所要的數字鍵。
- 若要在您完成輸入某單字或某字元後輸入特殊字元，請按*。
- 在編輯視窗中，若要在游標左邊重複字元，請按住*。
- 若要結束中文智慧型輸入法，請選取返回，或按下對應的按鍵開始輸入新的文字。

5. 功能表功能

手機功能分類在功能表中，並非所有的功能或選項均會於此加以說明。

在待機模式中，選取功能表、要使用的功能表與子功能表。選取退出或返回，離開目前的功能表。按下結束鍵可直接回到待機模式。若要變更功能表畫面，請選取功能表 > 操作 > 主功能表格式 > 清單或圖像式。

■ 訊息



當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支援時才能使用訊息服務。



注意：您的手機可能會通知您，訊息已發送到手機內建的訊息中心的號碼。您的手機可能不會通知您，對方是否已接收到訊息。如需更多訊息服務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訊息可能包含惡意軟體，或可能對手機或電腦造成損害的程式。

文字與多媒體訊息設定

選取功能表 > 訊息 > 訊息設定 > 文字訊息 > 訊息中心。如果您的 **SIM** 卡支援一個以上的訊息中心，請選擇或新增您要使用的那一個。您可向您的服務提供商索取中心號碼。

選取功能表 > 訊息 > 訊息設定 > 多媒體訊息和以下功能：

允許多媒體接收 — 選取否、是，或在註冊系統以使用多媒體服務。

組態設定 — 選取要擷取多媒體訊息的預設服務提供商。選取帳號，查看由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帳號，並選取欲使用的帳號。您可從服務提供商接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設定。

功能表功能

允許接收廣告 — 選取是否允許接收被視為廣告的訊息。當允許多媒體接收已設為否，就不會顯示此設定。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 已限制 — 設定手機不接受多媒體訊息中，系統或接收裝置不支援的內容類型。選取**無限制**可允許此類內容，但接收裝置可能無法正確地接收訊息。

影像大小(已限制) 或影像大小(無限制) — 可在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設定為**已限制**或**無限制**時，定義您在多媒體訊息中插入的影像大小。

文字訊息

本手機支援傳送超過單則訊息字元限制的簡訊。較長的訊息會被拆成兩則以上的訊息發出。服務提供商將視情況進行收費。使用重音或其他符號的字元和某些語言選項的字元會佔據較多空間，導致單筆訊息可發送的字元數減少。

螢幕上方的指示器會顯示可輸入的字元總數以及必須發送的則數。例如：673/2 表示還可輸入 673 個字元，而該訊息會以 2 則連續訊息發送。

 閃動表示訊息記憶體已滿。請先刪除一些舊訊息，才能接收新訊息。

多媒體訊息

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手機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差異。

無線系統可能會限制 **MMS**（多媒體訊息服務）訊息的大小。如果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裝置可能會縮小圖片，讓圖片可以透過多媒體訊息傳送出去。

多媒體訊息可包含文字、圖片、聲音檔與影片。

建立文字和多媒體訊息

選取功能表 > 訊息 > 建立訊息 > 訊息。若要新增收訊人，請捲動到收訊人：欄位並輸入收訊人的號碼，或選取增加從可用的選項中選取收訊人。若要

功能表功能

新增 **Cc**（副本）或 **Bcc**（密件副本）收訊人，請選取操作 > 增加收訊人 > 副本收訊人或密件收訊人。

若要輸入訊息文字，請捲動至文字：欄位，然後輸入文字。若要新增訊息主旨，請選取操作 > 增加主題，接著輸入主旨。若要在訊息中附加檔案，請選取操作 > 插入以及附件類型。若要傳送訊息，請按通話鍵。

訊息類型會根據訊息內容自動變更。若執行下列操作（但不限於），可能會導致訊息類型從文字訊息變更爲多媒體訊息：

在訊息中附加檔案。

要求傳輸報告。

將訊息的優先順序設爲高或低。

在訊息上新增 **Cc** 收訊人、**Bcc** 收訊人或主旨，或是在收訊欄位新增電子郵件地址。

當訊息類型變更爲多媒體訊息時，手機會簡短地顯示訊息已更改爲多媒體，而訊息編輯視窗的標題文字會

變更爲新多媒體訊息。請檢查標題文字以得知訊息類型。

服務提供商會依照訊息類別收費。詳情請洽服務提供商。

快顯訊息

快顯訊息（系統服務）是在收到時立即顯示的文字訊息。

選取功能表 > 訊息 > 建立訊息 > 快顯訊息。

即時訊息

若要使用即時訊息 (IM)（系統服務）傳送簡短純文字訊息給線上使用者，您必須申請並登入服務。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注意：根據您所使用的即時訊息服務，您可能無法使用本指南所說明的所有功能，且部分圖示和顯示文字可能會有差異。

功能表功能

若要連線到服務，請選取功能表 > 訊息 > 即時訊息。選擇希望的連線設定和帳號，然後輸入用戶識別碼和密碼。

語音簡訊

您可以使用 **MMS** 以建立、傳送語音簡訊。您必須啟動多媒體訊息服務，才能使用語音簡訊。

選取功能表 > 訊息 > 建立訊息 > 語音簡訊。就會開啓錄音機。當您錄製語音簡訊結束時，在收訊人：欄位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以發送訊息。若要從通訊錄擷取電話號碼，請選取增加 > 通訊錄。若要查看可用選項，請選取操作。

當您的手機收到語音簡訊時，若要開啓訊息，請選取播放；或如果收到一則以上的訊息，請選取顯示 > 播放。若要稍後收聽訊息內容，請選取退出。選取操作可查看可用選項。語音簡訊預設會透過聽筒播放。選取操作 > 喇叭可選擇使用喇叭播放。

語音簡訊

語音信箱屬於系統服務。您可能必須先申請才能使用這項服務。請聯絡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語音信箱號碼和詳細資訊。

選取功能表 > 訊息 > 語音訊息。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使用封包資料連線（系統服務），可讓您從手機存取相容的電子郵件帳號。您必須先取得一個電子郵件帳號以及必要的設定，才能發送和擷取任何電子郵件。您可能會以組態訊息的形式，收到電子郵件組態設定。本手機支援 POP3 和 IMAP4 電子郵件伺服器。

若要建立電子郵件帳號，請選取功能表 > 訊息，捲動到電子郵件信箱，然後選取操作 > 增加信箱 > 電子郵件精靈、手動建立或已儲存設定。

若要存取電子郵件設定，請選取功能表 > 訊息 > 訊息設定 > 電子郵件訊息。

功能表功能

若要編寫電子郵件，請選取功能表 > 訊息 > 建立訊息 > 電子郵件訊息。若要在電子郵件中附加檔案，請選取操作 > 插入。若要發送電子郵件，請按通話鍵。如有需要，請選擇要使用的帳號。

若要選取擷取模式，請選取功能表 > 訊息 > 訊息設定 > 電子郵件訊息 > 編輯信箱以及希望使用的信箱，並選取下載設定 > 擷取模式 > 只擷取標題、整個電子郵件或僅電子郵件文字（僅適用於 IMAP4 伺服器）。

若要下載，請選取功能表 > 訊息以及想要的信箱；如有需要，請確認連線請求。

若要在擷取模式設定為只擷取標題時下載整封電子郵件，請在信箱中標示希望下載的電子郵件標題，然後選取操作 > 擷取已標記。

■ 通訊錄



您可以將姓名和電話號碼儲存在手機記憶體或 SIM 卡記憶體。行動電話記憶體可以儲存具有多組電話號

碼和文字項目的連絡人。儲存在 SIM 卡中的姓名與電話號碼會以  表示。



注意：本行動電話和姓名顯示的相關功能是依據通訊錄中所儲存最相近的電話號碼，但是不支援小於七位數的號碼配對。

搜尋連絡人

若要搜尋某位連絡人，請執行下列其中一項步驟：

- 選取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 > 操作 > 尋找，輸入要搜尋的名字的第一個字元或字母，並選取尋找。
- 在待機模式中，向下捲動以反白第一個姓名（或電話號碼），輸入要搜尋名字的第一個符號，然後從顯示的符合姓名中選取所要的項目。

若要在搜尋時變更輸入法，請按 #。

若要複製連絡人，請選取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 > 操作 > 複製連絡人。您可以在手機通訊錄記憶體與 SIM

功能表功能

卡記憶體間複製姓名與電話號碼。SIM 卡記憶體可以儲存姓名，但是每個姓名僅能儲存一組電話號碼。

您可以使用名片發送連絡人資訊，也可以從支援 vCard 標準的相容裝置接收連絡人資訊做為名片。若要發送名片，請搜尋您要發送資訊的連絡人，然後選取詳情 > 操作 > 發送名片 > 經多媒體發送或經簡訊發送。收到名片時，請選取顯示 > 儲存將名片儲存在手機記憶體中。若不要儲存名片，請選取退出 > 確認。

選取功能表 > 通訊錄 > 設定和以下功能：

記憶體選擇 — 可選取 SIM 卡或手機記憶體來儲存連絡人

顯示方式 — 可選擇連絡人姓名和電話號碼的顯示方式

記憶體狀態 — 可查看未使用與已使用的記憶體容量

■ 通話記錄



若手機已在系統服務範圍內開機，且該系統也支援此功能，就可以記錄未接、已接和撥出的電話。

您可以查看通話的日期和時間、從清單中修改或刪除電話號碼、將號碼儲存在**通訊錄**中，或是發送訊息給該電話號碼。

若要查看您的通話資訊，請選取**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未接來電、已接來電或已撥電話**。若要依時間順序查看您最近未接、已接和撥出的電話號碼，請選取**通話記錄**。若要查看最近曾發送訊息的連絡人，選取**訊息收訊人**。

請選取**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通話計時、封包數據計數器或封包數據連結計時器**，以取得您最近通訊的概略資訊。



注意：服務提供商實際計算的通話和服務費用須視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稅款等因素而定。

功能表功能

若要刪除最近的通話記錄，請選取**清除記錄**。您無法復原此操作。

■ 設定



您可在此功能表中調整各式各樣的電話設定。若要將某些功能表設定重新設回原始值，請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還原原廠設定**。

操作模式

您的行動電話有稱為操作模式的各種設定群組，讓您依喜好為不同的事件或情境設定不同的鈴聲。

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操作模式**、希望的操作模式和**啓動**，以啓動已選取的操作模式，選取**個人化選擇**可個人化操作模式，或選取**定時**可設定已啓動操作模式的到期時間。定時操作模式的時間到期後，就會啓動在定時操作模式之前所使用的操作模式。

若要啓動靜音模式，請按住**#**。

提示音設定

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提示音設定，並變更任何使用中操作模式的可用選項。您的行動電話支援 **MP3** 格式的來電鈴聲。您也可將錄音檔設為來電鈴聲。

請選取**優先號碼組**：將行動電話設定為特定號碼分組成員來電時才會發出響鈴。

我的快捷操作

有了個人化快捷操作功能，便可快速存取經常使用的手機功能。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和以下選項：

右選擇鍵或左選擇鍵 — 將某一手機功能設定至右或左選擇鍵上。

導覽鍵 — 可為導覽鍵選取快捷操作功能。捲動到想要的導覽鍵，然後選取**更改或設定**並從清單中選取一項功能。

通話與手機設定

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和以下功能：

來電轉接（系統服務）— 轉接來電。如需詳細資訊，請洽服務提供商。

自動重撥 > 開 — 在嘗試撥打失敗一次後，再嘗試撥打 10 次。

來電等待 > 啓動 — 可讓系統在您通話中有來電時通知您（系統服務）。

發送本手機號碼（系統服務）— 可設定是否要在您撥出電話時顯示您的電話號碼。

您可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 > 語言設定 > 手機語言來設定行動電話的顯示語言。

螢幕顯示設定

若要使用螢幕保護程式節省電池電力，請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省電螢幕保護 > 開。當您一段時間沒有使用手機功能後，螢幕上將會出現數位時鐘畫面。

若要在睡眠模式中節省電池電力，請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睡眠模式 > 開。當您一段時間沒有使用手機功能後，螢幕將會關閉。

時間和日期設定

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日期和時間。請選取日期和時間設定以設定日期和時間。請選取日期與時間格式設定以設定日期和時間格式。選取自動更新時間和日期（系統服務）可設定手機根據目前的時區自動更新時間和日期。

連線方式

GPRS

整合封包無線電服務 (GPRS)（系統服務）是一種資料傳輸方式，可讓您無線存取資料網路（例如：網際網路）。可以使用 GPRS 的應用為 MMS、網路瀏覽和 Java 應用程式下載。

功能表功能

在使用 **GPRS** 技術前，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以瞭解 **GPRS** 服務的可用性及申請事項。請儲存使用 **GPRS** 應用程式的各 **GPRS** 設定。如需計價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

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封包數據 > 封包數據連結。選取保持連線以設定手機在開機時自動登入 **GPRS** 系統。選取當需要時，當使用 **GPRS** 的應用程式需要時，就會登入與建立 **GPRS** 連線；當您結束該應用程式時，**GPRS** 也將隨之關閉。

資料傳輸

您的手機可搭配遠端網際網路伺服器（系統服務）傳輸資料（例如：行事曆、連絡人資料以及備註）。

從伺服器進行同步處理

若要使用遠端網際網路伺服器，您必須先申請同步處理服務。如需瞭解此服務及所需設定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若要從您的手機啓動同步化，請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數據傳送 > 伺服器同步**。

首次執行同步處理作業，或作業中斷後再次啓動時，作業最多可能需要 30 分鐘的時間。

行動週邊產品設定

手機僅會顯示目前或過去曾連接的行動週邊產品項目。

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週邊產品**與可用的週邊產品。若可行的話，您可選取**自動接聽**將電話設定成自動接聽來電。若已將來電提示設為**嗶一聲**或**關**，就無法使用自動接聽。

組態設定

某些系統服務在您的手機上需要配置設定。請從 **SIM** 卡取得設定、從服務提供商取得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設定，或者手動輸入您的個人設定。

功能表功能

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組態**可使用以下選項：

預設組態設定 — 可查看儲存在手機中的服務提供商清單（會反白標示預設的服務提供商）。

在全部應用程式中啟動預設 — 可設定應用程式以使用預設服務提供商的設定。

首選聯結點 — 可選取另一個存取點。通常會使用您偏好系統業者的存取點。

連結至服務提供商支援 — 從您的服務提供商下載組態設定。

若要手動輸入、檢視和編輯設定，請選取**功能表 > 設定 > 組態 > 個人組態設定**。

■ 系統業者功能表

您可以透過本功能表，存取系統業者所提供的服務入口網站。本功能表為依系統業者而有所不同。名稱與圖示須視系統業者而定。系統業者會發送服務訊息來

更新此功能表。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

■ 多媒體資料



您可在此功能表中，管理佈景主題、圖案、語音備忘和鈴聲資料。這些檔案會被分類到各資料夾中。

本行動電話支援使用「數位版權管理」(DRM) 系統，以保護取得的內容。在取得內容之前，請務必先查看內容的發送條款和啟動密鑰，因為您可能需要支付某些費用。

選取功能表 > 多媒體資料 > 音樂檔案、佈景主題、圖案、鈴聲資料、語音備忘以及收到的檔案。

■ 影音工具



錄音機

您可以錄下一段演講、聲音或通話。此功能很實用，您可以先錄下姓名與電話號碼，稍後再寫下來。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錄音機以及螢幕上的虛擬錄音鈕以開始錄音。若要在通話期間開始錄音，請選取操作 > 錄製。錄音通話時，請將手機置於接近耳朵的位置。錄製的聲音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 語音備忘。若要播放最後錄製的聲音檔，請選取操作 > 播放最後錄音。若要使用多媒體訊息將最近的錄音檔傳送出去，請選取操作 > 發送最後錄音。

■ 電子秘書



鬧鐘

若要使用鬧鐘，請選取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鬧鐘，並選取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鬧鈴：— 將鬧鐘設定為開啓或關閉

鬧鈴時間：— 可設定鬧鐘時間

重複：— 可設定手機在每週的選取日發出響鈴提示

鬧鐘鈴聲：— 可選取或個人化鬧鈴聲

重響逾時：— 可設定重響鬧鈴聲的延長時間

手機會發出鬧鈴聲，並且在螢幕上閃爍預定報時和現在的時間，即使手機已關機。選取**停止**以停止鬧鐘。若您讓鬧鐘響了一分鐘，或選取**重響**，鬧鐘停止的時間會視您的重響時間設定而定。之後，鈴聲將再度響起。

若手機在關機時到達預定的鬧鈴時間，手機將自動開機並開始播放鬧鈴聲。如果選取**停止**，手機會詢問您是否要啓動手機以進行通話。選取**取消**關閉手機，或選取**確認**以撥號和接聽來電。在使用無線電話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選取**確認**。

功能表功能

行事曆

請選取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今天的日期會以外框標示。若某日期有記錄任何備註，則該日期會以粗體顯示。若要查看備註，請選取顯示。若要刪除行事曆中的所有備註，請選取當月或當週畫面，然後選取操作 > 刪除全部備註。其他選項尚有建立、刪除、編輯與移動備註或複製備註到另外一天、或以文字訊息或附件直接將備註發送到另一個相容的手機行事曆。

農曆

若要使用農曆，手機語言必須是中文。

若要在當月畫面中查看反白日期的農曆詳細資料，請選取操作 > 農曆。

若要搜尋農曆節日，請在農曆當日畫面中選取節日，輸入春節所在的公曆年份，然後選取想要的農曆節日。

在農曆當日畫面中，請選取操作與以下功能：

節氣 — 可搜尋節氣

公曆轉農曆 — 將公曆日期轉換為農曆日期

農曆轉公曆 — 可將農曆日期轉換為公曆日期

待辦事項

請選取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待辦事項。會顯示待辦事項並按照優先順序分類。選取操作，而且您可以新增、刪除或傳送備註；將備註標記為已完成或根據到期日分類待辦事項。

字典

您可以查詢字典以取得中翻英或英翻中的解釋。

1. 選取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字典。
2. 若有需要，請切換到所要的輸入模式。
3. 輸入中文字或英文單字。
4. 在顯示的字詞列表中，捲動至所要的字詞，並選取該字詞以查看翻譯。

功能表功能

若要查閱英文單字的同義詞或反義詞，請選取操作>同義詞或反義詞。

若要查看顯示的字詞列表中上一個或下一個字詞翻譯，請向左或向右捲動。

■ 應用程式



您的手機軟體包含一些特別針對 **Nokia** 手機所設計的 **Java** 應用程式。

若要查看尚可安裝遊戲和應用程式的記憶體容量，請選取功能表>應用程式>操作>記憶體狀態。若要啟動遊戲或應用程式，請選取功能表>應用程式>遊戲，或程式集。捲動到一個遊戲或應用程式，然後選取打開。若要下載遊戲或應用程式，請選取功能表>應用程式>操作>下載>遊戲下載，或應用程式下載。本手機支援 **J2ME™ Java** 應用程式。在下載前，請先確認該應用程式與您的手機相容。



重要：請僅安裝來源有提供適當安全防護，可防止其他有害軟體的應用程式。

請注意下載應用程式時，該應用程式可能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功能表，而非應用程式功能表中。

■ 網路



您可以使用手機的瀏覽器，存取各種行動網際網路服務。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這些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



重要：請僅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有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讓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服務連線

請確認已經儲存與啓動服務設定。

若要連線到該服務，請開啓起始網頁（例如：服務提供商的首頁），選取功能表 > 網路 > 首頁，或在待

功能表功能

機模式中按住 **0**。若要存取書籤，請選取功能表 > 網路 > 書籤。如果目前使用的服務設定無法開啓書籤，請啓動另一組服務設定然後再試一次。若要存取最近瀏覽的 **URL**，請選取功能表 > 網路 > 上回瀏覽網址。若要編輯服務位址，請選取功能表 > 網路 > 選擇位址。

若要停止瀏覽並結束連結，請按住結束鍵。

在您連線到該服務後，您可瀏覽它的頁面。手機按鍵的功能可能因不同的服務而有所不同。請遵照手機螢幕上的文字指示。

如果您選取 **GPRS** 做為資料傳輸方式， 便會在瀏覽時出現在螢幕左上方。若您在 **GPRS** 連線期間接到電話或文字訊息、或者撥打電話的話，螢幕左上角就會出現  指示符號，表示 **GPRS** 連線暫停（保留）。通話過後，行動電話將嘗試重新建立 **GPRS** 連線。

您的手機可能已預先安裝書籤以及協力廠商的網站連結。您可透過手機進入其他協力廠商的網站。協力廠商網站與 **Nokia** 無關，**Nokia** 不為這些網站背書或擔

保其可靠性。若您選擇存取此類網站，您應謹慎注意其安全性或內容。

瀏覽器外觀設定

在待機模式中，選取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外觀設定。選取文字換行 > 開可讓超出的文字跳到下一行顯示。如果您選取關，就會縮寫該文字。選取顯示影像 > 不顯示，則不會顯示網頁上的任何圖片。若要將手機設定為，在瀏覽期間發現安全連結變為危險連結時發出警告，請選取提示 > 不安全連結提示 > 是。若要將手機設定為，在發現安全網頁內含不安全項目時發出警告，請選取不安全資料提示 > 是。這些警告無法保證連線的安全。若要選取瀏覽器頁面顯示的字元組（若網頁不包括字元編碼資訊），或選取在發送網址到相容行動電話時皆使用 UTF-8 編碼，請選取字元編碼。

功能表功能

服務信箱

本手機可接收由您的服務提供者所發送的服務訊息（系統服務）（推銷訊息）。若要閱讀訊息，請選取顯示。如果您選取退出，訊息就會移到服務信箱。若要設定手機接收服務訊息，請選取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服務信箱設定 > 服務訊息 > 開。

瀏覽器安全

使用某些服務時可能會用到安全功能，例如：金融服務或線上購物。如需使用上述連線，您需要安全憑證以及可能隨附 SIM 卡提供的安全模組功能。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者。

■ SIM 卡服務



您的 SIM 卡可能會提供額外的服務。如需詳細資訊，請洽服務提供者。

6. 電池

■電池與充電器資訊

本裝置由充電電池供電。本手機使用 **BL-5CA** 電池。本手機應使用以下充電器充電：**AC-3** 充電器。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百次，但最後仍然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更換電池。請只使用 **Nokia** 認可的電池，並只使用經過 **Nokia** 認可，為本裝置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使用未經認可的電池或充電器可能會造成失火、爆炸、漏液或其他危險。

若是第一次使用電池，或者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該顆電池，您可能需要將電池連接到充電器，然後將充電器中斷連接再重新連接以開始充電。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符號，或者您才能夠撥打電話。

取出電池前，請務必關閉裝置，並中斷裝置與充電器的連接。

電池

充電器不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裝置的連結。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在充電器中，因為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如果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儘量將電池保存在 15 ° C 與 25 ° C（59 ° F 和 77 ° F）之間。過熱或過冷的溫度會造成電池電容量及壽命的縮減。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本裝置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在冰點以下將大打折扣。

請勿造成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接碰觸電池的正極 (+) 與負極 (-) 時，會造成意外短路的狀況。（正負極看起來像是電池上的小金屬條。）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就很有可能發生這種意外。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為可能會產生爆炸。若電池損壞，也可能會發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一般家庭廢棄物丟棄。

請勿將電池拆解、切割、打開、壓碎、彎折、扭曲、刺穿或絞碎。如果發生電池液滲漏，請勿讓液體觸及皮膚或眼睛。萬一不慎觸及電池液，請以大量清水沖洗皮膚或眼睛，或立即就醫。

請勿修改、重新改造、企圖將其他外來物品插入電池或將電池浸泡或暴露於水中或其他液體。

不正確地使用電池可能會造成失火、爆炸或其他危險。如果手機或電池掉落，特別是掉在堅硬的表面上，而您認為電池可能受損，請先送到服務中心檢查，再繼續使用。

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請將電池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重要：電池的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只是估計值，取決於訊號強度、系統狀況、您所使用的功能、電池使用年限與狀況、電池操作環境溫度、使用數位模式與否以及其他許多因素。裝置已通話的時間將會影響其待機時

電池

間。同樣地，手機開啓及處於待機模式下的總時間亦會影響其通話時間。

■ Nokia 電池驗證原則

爲了您的安全著想，請務必使用 **Nokia** 原廠電池。若要確保您的電池爲 **Nokia** 原廠電池，請向 **Nokia** 經銷商購買電池，然後再依照下列步驟檢查電池的防偽標籤：

順利完成這些步驟並不能保證電池是原廠電池。如果基於任何因素導致您認爲持有的電池不是真正的 **Nokia** 原廠電池，您應該立即停止使用該電池。如果無法確認是否爲原廠電池，請將電池退回至原購買處。

認證防偽標籤

1. 檢查防偽標籤時，您應可以從一個角度看見 Nokia 握手標誌 (Nokia Connecting Hands)，而另一個角度則可以看見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標誌。
2. 當您將防偽標記向左、右、下和上傾斜時，應該會在每個側邊分別看到 1 個點、2 個點、3 個點和 4 個點。



電池

萬一電池是仿冒的，怎麼辦？

如果無法確定具有防偽標籤的 **Nokia** 電池是否為 **Nokia** 原廠電池時，請勿使用該電池。使用未經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可能會發生危險，並且可能造成裝置及其行動週邊產品的效能變差或損壞。另外，也可能造成裝置的認證或保固失效。

若要取得更多有關 **Nokia** 原廠電池的資訊，請到下列網站：www.nokia.com/battery。

7.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現有多種週邊產品供您的裝置使用。
請至 <http://www.nokia.com.tw/enhancements>，以取得更多的詳細資訊。



請向當地經銷商查詢這些週邊產品的詳細資料。在使用週邊產品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將週邊產品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切斷任何配件的電源時，應拔起插頭而不是拉扯電源線。
- 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行動電話設備是否裝妥並正常作業。

僅可使用行動電話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週邊產品可能會使行動電話適用的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 電池

型號	通話時間#	待機時間#
BL-5CA	最多 7.6 小時	最多 18 天

這些電池通話時間與待機時間只能在某些特定的最佳化網路或環境中才可達到。實際的電池通話時間與待機時間會因 SIM 卡、使用的功能、電池壽命和狀況、電池所在環境的溫度、不同的網路狀況以及許多其他因素而有所差異，因此通話時間與待機時間可能會比此處所提供的時間短很多。此外，鈴聲、免持裝置、數位模式使用、其他耗電功能和手機通話的總時數皆會影響其待機時間。同樣地，開機時間與處於待機模式的時間也會影響手機的通話時間。

照顧與維修

您的裝置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手機保持乾燥。雨水、濕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您的手機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放回電池。
- 請勿在佈滿灰塵、髒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手機。這樣可能會損壞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
- 請勿將本手機存放在高溫處。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手機存放在低溫處。當手機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拆卸本裝置。
- 請勿掉落、敲打或搖晃手機。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精密的機械。

照顧與維修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本裝置。
- 請勿為本手機上漆。油漆可能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使用原廠提供或合格的替換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修改或連接會破壞手機，而且可能違反無線電裝置法規。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請記得備份您想要保存的資料，例如：連絡人或行事曆備註。
- 有時可以將裝置重設以保持最佳效能，請將裝置電源關閉，並將電池拆下。

這些建議對於裝置、電池、充電器或任何其他行動週邊產品均適用。如果有手機的任何裝置發生問題，請就近洽詢授權的代理商為您服務。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 幼小孩童

您的裝置及其行動週邊產品可能會含有小型的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操作環境

以一般使用姿勢（靠耳側）使用本手機，或將本產品放置離您至少 2.2 公分（7/8 英吋）遠的地方使用時，其 RF 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配件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爲了傳輸資料檔案或訊息，本裝置與系統之間需要有品質良好的連線。在某些情況下，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定您確實遵守上述的間隔距離指示。

本裝置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裝置可能會吸引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本裝置附近，因爲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 醫療裝置

使用任何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均可能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操作。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裝置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裝置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 RF 能量，或提出您的問題。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本裝置的醫療保健設施之處，請將本裝置關機。醫院或醫療保健場所使用的設備，可能易受外部 RF 能量影響。

植入式醫療裝置

醫療裝置製造商建議需要在無線裝置與植入式醫療裝置（例如心律調整器或植入式心臟除顫器）之間保持最少 15.3 公分（6 英吋）的距離，以避免植入式醫療裝置的潛在干擾。使用此類裝置的使用者必須：

- 當無線裝置已開啓時，請務必在無線裝置與醫療裝置之間保持最少 15.3 公分（6 英吋）的距離。
- 請勿將無線裝置放在胸前的口袋。
- 請以沒有使用醫療裝置那一邊的耳朵使用無線裝置，以降低干擾的可能。
- 如果您感覺到可能已產生干擾，請立即關閉無線裝置。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 請閱讀並遵守植入式醫療裝置製造商的指示。

如果您對於搭配植入式醫療裝置使用您的無線裝置有任何疑慮，請洽詢您的醫療服務提供者。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助聽器。若發生干擾，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汽車

RF 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電子防滑（防鎖）剎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安全氣囊系統）。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汽車製造商或其代理商，或任何加裝設備的製造商。

僅應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維修裝置、在汽車中安裝裝置。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會使任何適用於本裝置的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裝置及其組件或行動週邊產品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由於汽車內裝備有安全氣囊，請記得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囊。請勿將物體，包括裝設及可攜式的無線裝備，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或安全氣囊展開的區域內。如果未適當裝設車內的無線裝備，在安全氣囊充氣脹大時可能會有嚴重傷亡的結果。

坐飛機時禁止使用本裝置。登機前請將本裝置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路，而且是違法的。

■ 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

當身處任何具易爆因素的環境中時，請將裝置關機，並遵守所有標誌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一般會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區域。在這類區域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加油站時請將本裝置關機，例如靠近服務站的加油槍之處。在汽油儲藏、存放及配給區域、化學工廠或進行爆炸作業之處，請注意使用無線電設備的相關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區域通常（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包括船的船身、化學品輸送或貯存的設施，以及空氣中含有化學物或微粒（例如：顆粒、塵埃或金屬粉末）的區域。您應該洽詢使用液

化石油燃料（例如：丙烷或丁烷）的交通工具製造商，以判定是否可在其鄰近區域安全地使用本裝置。

■ 緊急電話



重要：本手機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如果您的裝置支援透過網際網路的語音通話（網際網路通話），請同時啟動網際網路通話及行動電話。如果同時啟動這兩者，本裝置會嘗試透過行動電話網路及網路電話提供商來撥打緊急電話。但是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在已插入 **USIM/SIM** 卡與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網路訊號正常的狀況下，您可以自手機撥打 **110** 或 **119** 在台灣地區取得緊急救援協助。

在下列特殊狀況，請您嘗試撥打 **112**（緊急電話）以聯繫緊急救援單位：

- 線路擁塞，或 **110/119** 無法撥通時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 手機顯示無網路訊號時
- 手機內並未安裝 **USIM/SIM** 卡時
- **USIM/SIM** 卡已暫時或永久停止服務時
- 您的撥話地點不在台灣區域（如國外）時

若要撥打緊急電話：

1. 如果裝置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視您的裝置而定，您可能還需要完成下列操作：
 - 如果裝置使用 **SIM** 卡，請插入卡片。
 - 如果您的裝置啟動了某些通話限制，請加以移除。
 - 若處於離線或航空操作模式，請變更至啟動的操作模式。
2. 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
3. 輸入您所在地區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例如 112。緊急電話號碼依所在地點不同而異。
4. 請按通話鍵。

當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結束通話。

■ 認證資訊 (SAR)

本行動裝置符合無線電波暴露的國際標準。

您的行動裝置是一具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其設計不會超出國際標準所建議的無線電波暴露之限制。這些標準是由獨立的科學機構 **ICNIRP** 所制訂，其中包含適合各年齡層及健康狀況的人體防護安全範圍。

行動裝置暴露標準所使用的計量單位是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或 **SAR**。根據 **ICNIRP** 標準，**SAR** 限制設為每 10 公克人體組織的平均值不超過 2.0 瓦/公斤 (**W/kg**)。 **SAR** 試驗是以標準操作姿勢，將本裝置在所有的測試頻率中，以最高的合格功率進行傳輸。操作裝置的實際 **SAR** 值可能會低於上限值，這是因為裝置的設計只會將功率調整至連接系統的所需值。功率值會因為某些因素，例如您與基地台距離的遠近而改變。根據 **ICNIRP** 標準，使用本手機在耳側測試的最高 **SAR** 值為 1.19 **W/kg**。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使用裝置的配件和行動週邊產品也會影響 SAR 值。SAR 值可能會隨各國國家的報告、測試需求以及系統頻帶而有所不同。如需其他的 SAR 資訊，請參考 www.nokia.com 網站上的產品資訊。

減少電磁波干擾，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索引

英文字母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67
SIM 卡安裝	16

四畫

文字訊息	34
------	----

六畫

多媒體訊息	35
字典	55
行事曆	54

七畫

快捷操作	45
------	----

九畫

保密碼	14
待機模式	22
待辦事項	55

十畫

書籤	58
----	----

訊息	32
----	----

十一畫

密碼	14
通訊錄	40
通話	24
通話記錄	43

十二畫

喇叭	24
----	----

十三畫

搜尋：姓名和電話	
號碼	41
農曆	54
電池	68
充電	17
安裝	16
電池充電	17
電池資訊	
類型	68

索引

十四畫

語音簡訊 38

十五畫

鬧鐘 52

十七畫

應用程式 56

鍵盤鎖 22

十八畫

瀏覽器 57

您的個人資料/Your Details

姓名 (先生/女士/小姐/其他)：

Name (Mr/Mrs/Ms/Others): _____

地址：

Address: _____

購買日期：

Date of Purchase: _____

行動電話型號與類型：

Handset model and type: _____

行動電話 IMEI 號碼：

Handset IMEI No: _____

經銷商店章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 User's Guide in English, you may contact us as follows,

- Contact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02 3234-9700
- Send message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you may logon <http://www.nokia.com.tw/nokia/0,,78596,00.html>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The feature descriptions in English User Guide may vary by market, thus the device features described in the English User Guide you have obtained may differ from those shown on the display in English user interface.